证券代码：300199　　证券简称：翰宇药业　　公告编号：2014-111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翰宇药业”)于2014年11月7日以电子邮件并电话通知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

本次会议于2014年11月10日下午14:30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电话会议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公司董事曾少贵、曾少强、蔡磊现场出席，公司董事袁建成、于秀峰、郭晋龙、王菊芳采用电话会议方式出席。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曾少贵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陶安进、曾少彬、杨春海，董事长助理费金海、董事会秘书兼人力、行政副总裁全衡、证券事务代表庄丽华、证券助理陈志生、张晓明等列席了本次会议。至表决截止时间，共有7位董事通过现场表决、电话传真等方式参与会议表决。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曾少强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11月6日收到董事徐航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董事徐航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相应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提名董事

曾少强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始，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曾少强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袁建成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11月6日收到董事钟廉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董事钟廉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相应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提名董事袁建成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始，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袁建成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曾少强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11月6日收到董事徐航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董事徐航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相应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提名董事曾少强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始，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曾少强回避表决。

4、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更好地维护公司、股东及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19号《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修订）》等有关规定，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增加公司经营范围“进出口业务”，并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章程修正案》。

5、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公司章程>变更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章程拟进行修订，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公司章程》变更相关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就公司增加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等事项向相关部门报批，工商备案登记等。如在办理相关审批、备案登记手续过程中监管部门对上述章程修正案的内容有异议时，授权公司管理层进行相应调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积极拓宽公司资金渠道、优化财务结构、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内容包括流贷、银票、国内信用证、公司债等，授信期限暂定为一年。

以上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款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曾少贵先生代表公司与银行机构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有关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红围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积极拓宽公司资金渠道、优化财务结构、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红围支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内容包括流贷、银票、国内信用证、公司债等，授信期限暂定为一年。

以上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款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曾少贵先生代表公司与银行机构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有关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关于召集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本次会议部分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逐项审议、表决。现提请公司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有关事宜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时间

2014年11月27日（周四）下午15:30

2、股权登记日

2014年11月21日（周五）

3、会议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工业园中区科技中二路37号翰宇药业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内容

（1）《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公司章程>变更相关事项的议案》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集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1月10日